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及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张红岩已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 8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工作量和行业收费标准，确定其财务审计费用标准。

本议案须提交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定于 2008 年 11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08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00 在北京市东三环中路 9 号富尔大厦 33 层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聘任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3、截止 2008 年 11 月 4 日下午 3 时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四)、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受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08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00-4：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打浦路 1 号金玉兰广场 605 室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其他事项：

1、联 系 人：华家蓉、李佳 联系电话：021-53960939-819

传 真：021-53960994 邮编：200023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单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后加盖单位印章）：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或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为有效。）